受理日期： 年 月 日

司法鉴定机构变更登记申请表

申 请 人： （公章）

填表时间：

**填 表 说 明**

一、申请从事司法鉴定业务，应按所列栏目认真填写，所填内容要真实、准确、完整。

二、本表应采用A4规格纸双面印制，可自行复印（签名、盖公章页除外）。

三、除签名需用蓝、黑墨水填写外，其他内容可打印。

四、表内数字一律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五、本表由地级市司法行政机关保存；同时以广东省司法鉴定一体化管理平台受理后生成的电子文档保存于系统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司法鉴定机构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鉴定机构负责人 |  | 法定代表人 |  | | |
| 申请变更  事项 | □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司法鉴定机构负责人 □资金□其他  司法鉴定机构负责人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司法行政机关收取的申请材料目录 | □1.营业执照、法人证书或者其他组织登记证书等可以证明设立组织身份的材料；  □设立组织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件等可以证明其身份的材料；  □3.设立组织法定代表人未受过刑事处罚和开除公职处分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4.拟任鉴定机构负责人三年内未受过司法行政部门行政处罚的证明材料或书面承诺；  □5.不动产权证书、租赁合同等可以证明已取得住所使用权的材料；  □6.银行账单等可以证明持有规定数额资金的材料，并书面承诺资金用于开展司法鉴定业务；  □提交的其他材料：  司法行政机关司法鉴定管理部门收件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地级市司法行政机关司法鉴定管理部门意见 | 意见：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地级以上市司法行政机关意见 | 意见：  负责人签名：  （司法局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省级司法行政机关管理部门审批意见 | 意见：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70号、283号、300号将许可权委托给地级以上市司法行政机关实施的规定，市司法局在省司法厅委托的权限范围内依法作出本行政许可。  地级以上市司法局负责人签名：  （省司法厅章）  年 月 日 | | | | |
| 许可决定文号 |  | 许可时间 |  | 许可证有效期 |  |
| 注：以上所称“地级以上市司法行政机关”包括广州南沙自贸区、深港现代合作区、横琴粤  澳深合区的执行机构。 | | | | | |